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公告日：113/05/08

[機關代碼]3.95.77

[機關名稱]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單位名稱]農業及建設課

[機關地址] 745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

[聯絡人] 李唯鈞

[聯絡電話] (06)5921116#275

[傳真號碼] (06)5922955

[電子郵件信箱]sudaibo@mail.tainan.gov.tw

[標案案號]113022

[標案名稱]113年安定區農業道路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39 - 其他土木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否，本案非屬建築工程

[本案是否包括「瀝青混凝土鋪面」、「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級配粒料基層」、「級配粒料底層」或「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 是

[使用焚化再生粒料(底渣資源化產品)]0公噸

[使用轉爐石]0公噸

[使用電弧爐氧化碴]0公噸

[未使用焚化再生粒料、轉爐石、電弧爐氧化碴之理由] 開口契約分批施作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1,186,087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186,087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1,186,087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期間至113年12月31日、全案增購上限為標餘款(預算金額-決標金額)、原契約工程項目、單價及新增履約項目。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且已傳輸其無法決標公告，目前仍未決標] 否

[本工程案是否已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例如規劃、設計、監造等）] 是

[項次]1

[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之決標資料]

決標公告案號: 112043

[技術服務範疇]

設計

監造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否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113/05/08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10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5元

[總計] 125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臺南市安定區公所代辦經費專戶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3/05/14 10:00

[開標時間] 113/05/14 10:10

[開標地點] 本所3樓大禮堂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745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臺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分批施作時，依本所公文書通知分批施作期限。

[是否刊登公報]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工期很短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具商業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4.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土木包工業或丙級以上綜合營造業。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否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一、招標文件領取方式：採電子領標。

二、注意事項:

1.繳納押標金所填列之受款人與招標機關名稱不符者，視為不合格標。

2.以電子領標者（網址<http://web.pcc.gov.tw>），需取得憑據，電子憑據明細廠商可利用電子領標系

統中「檢驗電子憑據」之功能列印，廠商並將電子憑據書面明細列印置於標封內。或於開標後依機關通知再行提出。

三、領標日期：自公告招標之日起至領標及投標期限止。

四、其他

1.有關解約、異議及申訴、罰則等事項均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若認為本採購案有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於下列期限內，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異議，逾越規定期限者，機關得不於受理：

(1) 對於招標文件規定提出異議者，為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其尾數不足一日者，以一日計。

(2) 對於招標文件規定之釋疑、後續說明、變更或補充提出異議者，為接獲本機關通知或公告次日起十日內。

(3) 對於採購之過程、結果異議者，為接獲本機關通知或公告日起十日內。其過程或結果未經通知或公告者，為知悉或可得而知悉之次日起十日。但至遲不得逾決標日之次日起十五日內

2. 颱風或天然災害因素致無法上班者順延一天開標。廠商得標後繳納印花稅，請以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所開立之印花稅大額憑證應納稅額繳款書繳納。

3.本採購係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案，依公告結果未能取得三家以上廠商之書面報價或企劃書，比照「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3條規定，當場改採限制性招標。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申訴受理單位]

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電話：06-3901030、傳真：06-2950218)

[檢舉受理單位]

臺南市調查處-(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08號;臺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6-2988888)

地方政府-臺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電話：06-2994579、傳真：06-295021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13/05/07 13:16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